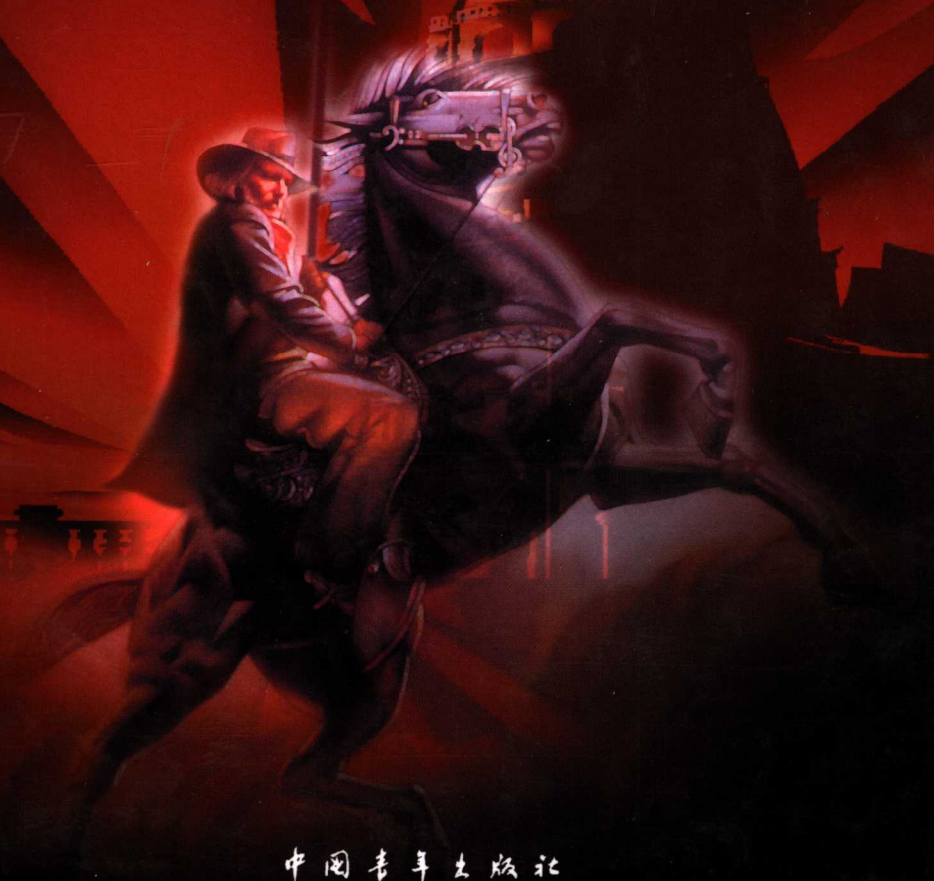


红毛大侠

〔英〕 华特·司各特 著
刘尊棋 符家钦 译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红毛大侠

[英]华特·司各特 著
刘尊棋 符家钦 译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毛大侠/[英]司各特著;刘尊棋,符家钦译.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 2005

ISBN 7-5006-6053-7

I. 红... II. ①司... ②刘... ③符... III. 历史小说
—英国—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27003 号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 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 100708

网址: www.cyp.com.cn

编辑部电话: (010) 64034350 营销中心电话: (010) 64065904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 × 1168 1/32 13.25 印张 1 插页 280 千字

2005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19.80 元

本图书如有任何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中心质检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84047104

内容提要

《红毛大侠》是英国作家司各特的优秀历史小说。作品以一七一五年苏格兰人民起义为背景,写当时英国民族、宗教和社会方面的矛盾,着重刻画了苏格兰人民英雄、人称“苏格兰罗宾汉”的罗布·罗伯英勇机智、劫富济贫的侠盗形象。小说以伦敦富商子弟傅兰克与其表妹吴尔依的爱情纠葛为主线,写出了英格兰、苏格兰社会的广阔场景。马克思喜爱司各特的小说,恩格斯更指出,“在司各特的小说中,我们可以看到苏格兰高地这种民族的生动描写。”指的就是这本书。

主要人物表

傅兰克一家：

傅兰克

本书主角。原名傅兰西斯·奥斯巴尔迪斯顿。威廉之独子。长老会教徒。吴尔依情人，后成为夫妇。

威廉·奥斯巴尔迪斯顿

伦敦富商，奥斯巴商行老板。傅兰克之父。长老会教徒。英王乔治一世的拥护者。

欧文

奥斯巴商行总管兼会计。

安德鲁

长老会教徒。希尔德布兰家园丁，后成为傅兰克跟班。

希尔德布兰爵士一家：

希尔德布兰·奥斯巴尔迪斯顿

傅兰克叔父。天主教徒，复辟派保王党人。

阿尔琪

爵士长子。

帕西

爵士次子。

桑尼

爵士三子。



约翰

爵士四子。

狄克

爵士五子。

威尔弗

爵士六子。

赖希利

爵士幼子。

西道尔

爵士府邸管家。

吴尔依一家：

狄安娜·吴尔依

本书女主角。爵士内侄女，菲德烈独生女。傅兰克表妹与情人，后结成夫妇。天主教徒，复辟派。

菲德烈·吴尔依

希尔德布兰妻舅。即伏恩神父。天主教徒。复辟派组织者。

罗伯一家：

罗伯特·麦格瑞戈（又作坎贝尔）

苏格兰麦格瑞戈氏族酋长，外号红毛罗伯，即红毛大侠。本书英雄人物。

海伦·麦格瑞戈

红毛大侠之妻。本书女英雄。

杜葛耳

红毛大侠侦察员，原格拉斯哥牢狱看守。

贾尔维一家：

尼科尔·贾尔维



本书主要人物,商人,治安法官。红毛大侠表亲。

梅蒂

贾尔维女仆,后成为其妻子。

其他人物:

詹姆斯·蒙特罗斯

红毛大侠仇人,讨伐队统领。

迦尔沙

苏格兰保安队骑兵少校。

英威尔

高地矮个子。

桑顿

王家步兵队军官,上尉。

莫里斯

收税官。

英格尔

治安法官。

约伯逊

法庭书记官。

珍妮

埃伯福村小客栈女店东。

法拉特

格拉斯哥小客栈女店东。

史顿契尔斯

格拉斯哥监狱看守长。

麦凯伦·坎贝尔

即约翰·阿盖耳公爵。



第一章

“我造了什么孽，要承受这无边痛苦？
 别无子嗣的人，连你这孽障也靠不住。
 我狠狠咒骂那万恶的害人精，
 把你变成如此冥顽不灵！
 你想走吗？我立刻备马让你出行！”

——《托玛先生》^①

亲爱的朋友^②，我曾劝我把苍天赐予我晚年的闲暇，把我早年遭遇的奇特经历记述下来。回忆这些患难颠沛的惊险故事，的确使我苦乐交集，还掺杂着对主宰人世变故的上苍的感激之情。上苍故意让我早年生活备历艰辛，让我晚年在回忆对比中显得格外恬淡闲适。同时我也决不怀疑你常说的一句话，就是：我在那些政治习俗特别原始的人们中间的遭遇和变故，对于爱听老年人讲旧时代事的人说来，不但兴味盎然，而且引人入胜。

不过你完全会想到，由一位朋友讲给另一位朋友听的故事，写到纸上后，往往趣味就会失去一半，你从一个亲身

① 昂瑞·托玛(1732~1785)，18世纪与法国启蒙运动靠近的作家。

② 本书作者用傅兰克的口气向朋友威尔追述他的生平故事，所以全书都用第一人称的口气回忆当年。威尔的父亲是傅兰克父亲大商行的合伙人。

经历的人口中听起来津津有味的故事，到你一个人关在书房里浏览时，似乎也不那么引起你的注意。但你还年轻，身体健壮，肯定比我要更享高寿。所以你现在尽可以把这些稿子随便放在哪个秘密抽屉里，直到有一天我们由于某种变故而永别之后，再看它们吧。这种事随时都会发生，而且在今后几年中一定会发生。我们在这个世界分手后，我希望它会让我们在另一个更好的世界里重新见面，那时候，我相信你对于你亡友的怀念会更强烈得多！定会从我现在写的情节中找到某些令人伤感、但并非不愉快的反应。别人留给知己朋友的是外貌肖像，我奉献给你的却是我的思想感情，我的品质缺点的忠实记录。我希望的是，我青年时代的那些愚蠢莽撞行为，能像我中年所犯的过失一样，会受到你宽厚的谅解和原宥。

把我的回忆录（如果我可以用这个堂皇的名称的话）写给我的亲密朋友，有许多方便处，其中之一就是我可以省掉许多细节，那些细节对你叙述没有什么必要，但写给一个生人看时，却无法省略。难道仅仅因为你我已深相谅解，我又有的是墨水、纸和时间，我就可以向你喋喋不休地絮叨么？同时，我也保证不滥用这个讲自己和与我有关事物的机会，以至提到一些你和我同样熟悉的事物。当我们自己是所讲述事件的主人公时，讲起来不免津津有味，不能自己，往往就不管听的人是否有那么多时间和耐性。即使最好、最聪明的人也摆脱不了这种诱惑。我只想提醒你一件突出的事例，就是苏里^①的《回忆录》虽然有一种适用的通常版本，可是你由于藏书癖却偏偏喜爱那罕见的原版。之所以稀罕，无非因

^① 苏里公爵(1561~1641)，法国著名政治家，曾任法王亨利四世的首相。



为它说明像该书作者那样的伟大人物，也不免犯了自命不凡的毛病。如果我记得不错，这位尊贵人物和大政治家指定了他家族中四位绅士来记述他的生平事迹，题目是：《亨利四世处理有关国家内务、政治、军事的圣明皇家事务回忆录》，如此等等。那几位庄严的记录者编写完这部包罗他们主人一生显著事迹的《回忆录》以后，又将它压缩成一本向他本人述说的故事，于是苏里既不像凯撒那样用第三人称，又不像大多数人那样在大厅或书斋里用第一人称来述说自己的事，充当他们的故事的主人公；他却要享受另一种高雅然而未免异想天开的乐趣，就是由他的秘书把他的生平事迹说给自己听。他既是听故事的人，又是书的主人公，或许还是书的作者。如果有人看到如下场面，那真是大开眼界，这位前首相穿着浆硬的褶领和绣边官服，直挺挺正襟危坐在他的华盖下，倾听史官向他朗读；那几位先生肃立在他面前，一本正经告诉他说：“公爵这么说……公爵这么推断……主人公在这个要点上感觉这样……关于那个事件他向国王陛下秘奏说。”所有这一切情节，听的人一定比告诉他的人还清楚，而且其中绝大部分只能由他自己交代过才写得出来。

我的情况倒不像伟大的苏里那么可笑，但是由傅兰克向威尔正式叙述一遍他的出身、所受教育、亲戚关系，也多少有些古怪吧。所以我要摆脱我们教区执事的劝诱，尽一切可能不说你已经熟悉的事。不过有些事我不得不提醒你一下，因为你以前虽然知道得很清楚，时间久了或者也会忘记，而且那些事情可能是我的命运攸关的基石。

你一定清楚记得我的父亲，因为你的父亲也是那家商行股东。你从小就知道他，但是在他最得意的年月，在他的

旺盛事业心和投机精神还没有因年龄和疾病而衰退以前，你很少见过他。他的旺盛精力和敏锐眼光如果不用经商，而用于科学钻研，虽然他可能贫苦一些，但也许会感到同样的幸福。可是在商业投机的升沉起伏中，对冒险家来说，即使撇开赚钱不说，也具有一种叫他迷恋不舍的魔力。一个置身于变幻莫测的海洋中的人，必须具有驾驶员的技巧和领航员的毅力，而且到最后，如果幸运之风不朝有利于他的方向刮来，终于还会翻船送命。这种必要的注意力和不可避免的灾难混杂在一起——究竟是审慎战胜命运，还是用尽心机也终于受命运摆布呢？——这种频繁可怕、变幻莫测的状态，使一个人的全副心思和感情为之耗尽。总之，经商具有和赌博一样大的魔力，只不过没有赌博那样使人感到内疚而已。

18世纪初叶，天呀，当时我还是个20岁左右的青年，我突然接到我父亲命令，说有要紧事要我从法国波尔多回伦敦看他。我永远忘不了我们第一次见面的情景。你总该记得，他向身边的人表示高兴时常常表现的那简单、急促、而又略带严峻的神情。我想即使是现在，我一闭上眼睛还仿佛能看见他在我面前一样——他稳重、笔挺的身躯，快速坚定的步伐，锐利的、洞察一切的目光，因为过度操心而布满皱纹的面孔；我还仿佛能听见他讲话的声气。他从来不说一句废话，但说话声调往往显得粗放。

我一跳下驿马，便跑进我父亲房间。他正在屋子当中踱来踱去，那种镇静沉思的神情，甚至我这个四年没有见面的独生子走了进来，都没有引起他的注意。我一下子投入他的怀抱。他虽不溺爱自己的儿子，但到底天性仁慈，他的黑眼睛里闪着泪光，这不过是他一刹那间的感情流露。

“傅兰克，杜布埃来信说，他对你感到满意。”

“爸爸，我很高兴——”

“我倒不像他那么高兴。”他添上一句，同时在写字台旁坐了下来。

“那真遗憾，爸爸——”

“遗憾和高兴，傅兰克，这些字眼在大多数情况下意义不大，或者毫无意义。喏，这是你最近来的信。”

他从一束信件中取出一封信，那些信都用一条红带子裹在一个纸夹子里，一件件都加上奇异标签后存档。我那封可怜书信就乱七八糟地夹在我父亲日常处理的杂务函件之中。而我那封信当时是关于我最切身的问题。写的时候非常用心，一切措词我想即使不能使他信任理解，也会得到他的同情。我原来相信这么重要的一封信值得他单独存放，专心考虑，无论如何不应夹在那个商号来往的有关货款、信贷交易之类庸俗函件中间。所以当我看见他从那些杂件中漫不经心地抽出我的那封信时，回忆起来，使我的虚荣心和感情受到很大伤害。

但是我父亲没有看出我的不满情绪，即使看出来了，他也不会在意。他手里拿着那封信说：“傅兰克，这就是你上月21号的信。你在信里告诉我（他一面念起信来），在拟定终身计划和确定终身职业这样一个最重要问题上，你认为我做父亲的，至少应该让你有权说个‘不’字。”又说，“你对于我给你做的安排，是‘毫不通融’地反对，这就是你用的字眼，哼，‘毫不通融’！顺便告诉你：我希望你以后把手写体的字写清楚些。你写了四张纸，其实，稍微讲究一点简洁明快，有四行字就足够了。因为归根到底，傅兰克，你无非是说，你不愿照我的愿望那样做罢了。”

“在目前情况下，我不能不那样做，爸爸，不是我不愿意。”

“字眼对我没有多大意义，年轻人，”我父亲说。他那刚愎性格永远带着一种彻底的沉着和镇定神情。“‘不能’也许比‘不愿意’听起来客气些，但是两者并没有多大出入，不过我不是莽撞行事的人。咱们吃过饭再谈这个问题吧。欧文！”

欧文走了出来，当时他头上还没有幡然银发，因为那时他刚刚过50岁，但他穿的还是那一套浅褐色衣服，脚上穿同样的银灰色丝袜，同样的银扣子皮靴，原来用细麻布镶边的衬衣袖口，当时还伸到指关节上。但一进到账房他便小心翼翼地卷到衣袖里，以免被墨水沾污。——一句话，他依然是一副庄严、拘谨而慈祥的容貌，这个容貌直到他死都没改变过，使人一望而知他是堂堂奥斯巴公司的主管执事。

这位和善老人正和我热烈握手时，我父亲说，“欧文，你今天可得和我们一块吃饭，听一听傅兰克从波尔多朋友那里带来的新闻。”

欧文恭敬地鞠了一躬，表示感激。那个时代不像现在，上下级之间保持相当距离，一个雇员受到上级邀请，应该算是颇不寻常的面子。

我很久很久都忘不了那一天吃饭的情景，我由于心情烦虑，又夹杂着不愉快的感觉，没有办法按照我父亲希望的那样积极活泼地参加当时谈话。对于他接二连三提出来的问题，我大部分都不能圆满答复。这时欧文一方面要敬重他的东家，另一方面又爱护他曾经抱在膝盖上嬉弄过的年轻人，真是左右为难。就像做了一个被侵略民族的胆小焦虑的盟友似的，处处为我的失言开脱、解释、打掩护，然而他的这些手法，不但保护不了我，反而激起我父亲更大的不满，并



且使他迁怒到我的善良的保护人。其实，我住在杜布埃家里的时候，我的行动倒也不完全像——

“一个伙计惹得他父亲生气，
要他记账时，他却写了一首诗；”

不过，说老实话，除非为了绝对必要去听那位法国人的精彩汇报，我尽可能不到他账房间去。这位法国人是我们的老客户，他受我父亲委托，教我各种经商奥秘。实际上我的主要精力却用在文学和体格锻炼方面。我父亲倒不完全反对这类性质的造诣，不管在脑力方面，还是体力方面。他是个通情达理的人，当然能够理解这些活动对每个人都具有积极影响，而且他也认为，这些方面的造诣，可以把我的性格培养得更加高贵。但是他的主要念头却是：我不仅应该继承他的产业，还应承袭他那种保持和扩大为我准备的丰富遗产的见解和规划。

他的职业爱好，只是他用以敦促我走上和他同样道路的表面理由，他所以要我这样做，还有别的理由。那是我后来才了解的。他凡有所策划都急于求成，为人又精明大胆。每次新的冒险成功之后，立刻就变成进一步投机的刺激因素，并且为进一步投机提供了手段。对他来说，就像对一个野心勃勃的征服者一样，必须不断从一个成就推进到另一个成就，决不为了巩固他的收获而停顿下来，更很少享受这些收获。他习惯于把自己的全部资产放在得失难卜、摇曳不定的天平上，又善于临机应变，使这个天平向有利于他的一头下垂。他以财富为赌注，押在那令人兴奋的风险上，而他的健康、精神和活力却随着那些风险而日增。他酷似一个惯于对付波涛仇敌的水手，每逢暴风雨或酣战前夕，他的决心就高涨起来。但他不是没有感到年纪大了，以及随之而来



的疾病,对他的身体会发生变化,因而很想及早把我培养成一个助手,以便在他腕力不济时掌起舵来,按照他的训示保证航行方向。此外父爱以及他自己计划的贯彻实行,也必然决定他得出同样结论。我的父亲虽然也将他自己财产投入这个公司,但照商业界说法,他是个不管事的合伙人,而欧文呢,由于他诚实正直和精于计算,作为一个主管执事,他的劳绩是难能可贵的,但他既不掌握足够知识,又没有充分才能来处理主要经营奥秘。如果我父亲突然与世长辞,如果他的儿子还没有被培养成为商业上巨人足以承担重担,他运筹帷幄的计划将变成什么样子?而且他的儿子本人,照现在这样对商业一无所知又将成为怎样一个人?想到这里,他立刻觉得自己不知如何下手为好。由于这种种理由,我的父亲下定决心要我继承他的事业,他既下了决心,谁也无法叫他改变。但是,毕竟我是被征询意见的一方,而我也有父亲的一点执拗脾气,所以我恰恰作出了与他相反的决定。

在这种情况下,我希望说点什么话来适合我父亲。使我的抗拒多少缓和一些。我便说,我还不完全理解他的意图究竟根据什么,或者说为什么他的幸福深深有赖于我。本来我幻想将来总会继承一大笔财产,并且现在也可以过着充裕生活。我从来没有想到,为了取得这些享受,非得要我从事某种业务,或者屈从于什么不合我兴趣和气质的限制。我的父亲要我经商,我只看出是希望我在他已经积累起来的大量财富上再增加些上去。然而我认为,关于怎样增进我的幸福这个问题,只有我自己才是最好的裁判,而现在已有的财富,无论为了任何用途,舒适和高雅享受,都已绰绰有余,用不着我来增添什么。

因此,我不得不重复说说,我住在波尔多时,并没有按



照我父亲的愿望那样过活。对他所考虑的我住在那个城市和主要任务，我曾再三推延，甚至想完全置之不顾。杜布埃这位受到我们公司宠信和优惠的客户，是个非常精明的政客，当然不向老板汇报他的独生子的真实情况，以免彼此都感觉不愉快。同时你还会知道，他之所以让我荒疏下去，不照我父亲托付给他的话做，或许还有他的自私打算。本来我的行为从来没有逾越体面和正派的规范，即使他想汇报一些坏事，也无可汇报。不过，退一步说，即使那个时候我不仅对商业玩忽和有反感，甚至还有更坏的想法，这个诡谲的法国人也会听我自便。实际情况是，我除用一部分时间学习他推荐的商业课程外，其他时间都用在研究古典文学，他也全然不加干涉。即使我放下商业经济学著作，去研读文学作品，他也从不找我的差错。也不知道他从哪里抄袭了一句话，每次给他的老板通信时都用这句话收尾：把我说成是“一个父亲所期望的最称心的儿子。”

不管一句话重复多少遍，只要我的父亲看起来清楚明白，他从来也不挑剔。而像下面的句子更使他称心：“示悉。附据已照收入账”。

奥斯巴先生既然完全明白他所期望于我的是什么，所以他从杜布埃经常重复的那句话中，毫不怀疑我一定变成了他所期望的人物。但是，突然在一个不吉利的时刻，他收到了我的那封委婉详尽说明我为什么谢绝在公司里担任职务，不肯在幽暗账房中占据一张写字台和一把椅子——那个位置比欧文和其他职员都高，仅仅次于我父亲的宝座。从那一刹那起，一切都不对头了。杜布埃的汇报变得如此之可疑，好像他开的所有支票都不能兑现似的。于是我马上被召回家，接见的情况就是我上面告诉你的那样。



第二章

我有些警觉怀疑，这青年迷上写诗；

染上这懒散绝症，会断送锦绣前程。

人只要爱上诗歌，必带来一世坎坷。

——本·约翰森：《巴塞罗缪市场》^①

一般说来，我父亲能够完全控制住自己的脾气，愤怒很少形之于语言，除了对他不高兴的人说话时带些烦躁味儿以外，他向来不用盛气凌人的恐吓语气。他把一切都安排得井井有条，习惯在任何事情上做到“恰如其分”，决不浪费唇舌。所以当他听我对法国商业情况做着不圆满回答时，他只是苦笑，并且无情地听任我在回扣啦、关税啦、皮重啦、补贴啦诸如此类的奥妙中纠缠不清，越陷越深，尴尬不堪。可是在我记忆中他一直没有表示生气的样子，只是后来我说不出法国金币贬值对汇票流通产生什么具体影响时，他再也忍耐不住了。“贬值是我一生中最了不起的国家大事，”^②父亲说他曾亲眼见过大革命！“这孩子知道的，还不如码头

^① 本·约翰森(1572~1637)，英国著名诗人、剧作家，为莎士比亚同时期人。

^② 指1688年英国宫廷政变。资产阶级历史学家称为“光荣革命”。政变结果，斯图亚特王朝最后一代国王詹姆斯二世退位。用马克思的话说，这次政变使“地主和资本家的货殖家”当了权。